

补充协议书

协议名称：河南省人民胜利渠保障中心 2024 年度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补充协议书

合同编号：RMQWXYH-2024/CZBC

由河南美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承建的河南省人民胜利渠保障中心 2024 年度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已经基本完成，根据工程现场实际情况及运行管理单位意见，为充分发挥工程效益，河南省人民胜利渠保障中心（发包人）、监理单位、运行管理单位有关人员讨论研究决定，现对变更或新增等零星工程及合同项目的核增/核减事宜与河南美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协商一致，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一、新增项目主要有：西三千渠杏庄村段左岸险工段复堤 490m，西三千渠西孟渡槽至秦村营闸段清淤复堤 1598km，武嘉二千渠赵吴巷桥至大清生产桥堤防平整 6030m，东一千渠堤顶道路安全波形护栏 670m。

二、原合同项目工程量核增/核减内容主要有：武嘉总干渠清淤外运，东三千渠清淤外运，西一千渠清淤等。

补充协议金额约为人民币贰拾陆万肆仟壹佰柒拾玖元捌角伍分（¥：264179.85）。

承包人项目经理：申宁，建造师注册号：豫 241161722232。

1. 本补充协议所涉及专用合同条款和通用条款均与前合同相同，具体参见“河南省人民胜利渠保障中心 2024 年度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合同协议书”中相应条款。



2. 发包人保证按照前合同规定承担招标人的义务和责任。

3. 承包人保证按照协议规定完成承包工作，并承担前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风险和责任。

4. 经双方协商一致，河南省人民胜利渠保障中心 2024 年度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补充协议单价参照本年度工程相关合同单价，如无参照单价，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共同分析、协商确定。

5. 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6. 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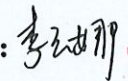
发包人：河南省人民胜利渠保障中心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河南美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1 日

